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2 次系務會議**

壹、時間：112 年 04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2 點 10 分

貳、地點：RE014 會議室

參、主席：陳建璋主任

記錄：林恭正

肆、出(列)席人員：如出席名冊。

伍、主席報告：

已執行/發生事件

1.自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3 日止受理申請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第 2 學期教授
休假案，請有意願申請老師提出申請。

陸、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案由	決議/交辦事項	執行情形
一	案由：本系申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系 111-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小時）為 36 小時。 二、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審核業師資格。 三、共有吳羽婷、吳幸如、周宛俞、陳建璋、陳美惠、楊智凱、賴宜鈴、魏浚紘與羅凱安老師提出申請，共計 60 小時。	本系 111-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小時）如下：	已提送教務處彙整。
二	案由：本系 112 年度教學儀器設備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分為三部	1. 各老師申請儀器設備總表如下： 2. 提送農學院申請競爭型分別	已提送農學院彙整。

	分，45%金額為一般補助型依公式分配支應各系所；40%金額為競爭型(分為一般型及跨領域創新型)，開放本院各單位（系、所）依據所屬該年度「與教學及研究有關之所需儀器設備」提出申請；另 15%為院保留經費，提供新進教師、推動院務及緊急需求申請。 2.112年度農學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公式型)，本系分配金額為新臺幣1,534,916元(去年2,049,953元)，檢附各老師申請儀器設備總表(如附件1)。 3.112年度農學院開放各系所研提申請競爭型(分為一般型及跨領域創新型)與新進教師保留型申請通過金額以不超過30萬元為原則，3月8日(星期三)下午5點前將系所主管核章後紙本送院彙辦，並將電子檔寄至農學院電子信箱agr@mail.npust.edu.tw，逾時恕不受理 4.112年度申請一般型競爭型有達仁林場二道鐵門(380,000元)(如附件2)與吳羽婷老師提出WALZ葉綠素螢光光合作用分析儀(988,000元)(如附件3)，跨領域創新型有魏浚紘老師提出植物根系雷達檢測系統(1,300,000元)。(如附件4)	為一般型排序為 1. 達仁林場二道鐵門。2. WALZ 葉綠素螢光光合作用分析儀，跨領域創新型為植物根系雷達檢測系統。	
三	案由：112 年度大學部經費及碩士（專）班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本年度本系經常門經費共計為新臺幣568,349 元(111 年為 948,405 元)，系控留 50% 計 284,175 元，另 50% 為教師材料費 284,174 元，各教師分配額度之計算方式為教師材料費總額之 50% 為各依各師實際授課正課時數計算均分，另 35% 則為各師實習課時數均分，15% 為各師指導學生數均分。	照案通過。	

	2.分配明細表（如附件5）。		
四	案由：111 年度執行產學合作計畫、農委會計畫、科技部及教育部委辦等計畫，提列行政管理回饋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7 日屏科大建字第 1121300047 號通知辦理(如附件 3)。 2.行政管理回饋經費之分配標準，依據本系107年05月28日106-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決議：本系分配之行政管理費，其中系務運用控留15%，行政人員工作酬勞金控留15%，70%分配予各老師運用。檢附分配案(如附件6)。	照案通過。	
五	案由：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辦理抵免學分申請案，大學部寒轉生共有森三轉學生王品鈞、森二轉學生劉好葳、陳維剛、李承修、陳品憲等 5 位轉學生等提出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口頭說明，如附件7。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辦理抵免學分申請有老師審查意見及核章同意之科目照案通過。	已提送教務處彙整。
六	案由：111-2 學期本系精進研究所招生計畫考試入學獎助學金，提請討論。 說明：口頭說明，檢附本系精進研究所招生計畫(如附件8)。	照案通過。	
七	案由：111-2 學期本系研究所獎助學金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研究所獎助學金本學期總共7.5萬元，分配名冊(如附件9)。	111-2 學期本系研究所獎助學金分配延修生不得申請本獎助學金，分配如下	
八	案由：111 學年度本系「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與「優良導師」推薦案，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校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	111 學年度本系推薦森四魏浚紘導師參與評選，而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	已提送農學院彙整。

	點及優良導師推薦表與推行導師工作優良輔導單位推薦表（附件10）	單位不推薦。	
九	案由：112 學年度本系課程規劃擬新增「森林濕地生態學、修修、2 學分」課程與「森林保護學、選修、3 學分」改為 2 學分，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森林濕地生態學、修修、2 學分」與「森林保護學、選修、2 學分」課程中英文摘要（附件11）。	照案通過。	已提送農學院彙整。
十	案由：本系與台灣智慧農業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意向書（MOU），提請討論。 說明：該公司總經理黃天佑為本系畢業生，MOU 主要目的為促成系上與該公司在智慧林業方面軟硬體及學生實習交流合作，檢附合作意向書如附件12。	照案通過。	

本系 111-2「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小時）如下：

優先順序	業界專家姓名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修別	學分數	週數	總時數	課程教師
1	曾景鴻	碩森一	微生物生態族群統計分析	2	2	4	吳羽婷
2	謝桂禎	四森一	森林野生動物學	2	1	2	吳幸如
3	卜袞·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	四森四	原住民族與自然資源管理	3	1	2	吳幸如
4	彭炳勳	四森四	森林經營學	2	2	4	陳建璋
5	謝美蓮	四森三	休閒遊憩規劃與經營	2	2	4	陳美惠
6	周富三	四森三	森林生態學	2	1	2	楊智凱
7	鄭森松	四森四	台灣原生觀賞植物之利用	2	1	2	楊智凱
8	林俊豪	森二	濕地植物學實習	1	1	2	賴宜鈴
9	劉晉坤	森二	濕地植物學實習	1	1	2	賴宜鈴
10	陳建文	四森三	資源遙測實習	1	1	2	魏浚紘
11	黃睦宇	碩森一	智慧林業與技術研發實務	3	1	2	魏浚紘

12	李桃生	四森三	森林政策與法規	3	3	8	羅凱安
備取	王文心	四森三	植栽設計與配置	2	1	2	周宛俞
備取	王文心	四森三	植栽設計與配置 實習	1	1	2	周宛俞
備取	陳美汀	四森一	森林野生動物學	2	1	2	吳幸如
備取	姜博仁	四森四	棲地營造	2	1	2	吳幸如
備取	林思民	四森四	原住民族與自然 資源管理	3	1	3	吳幸如
備取	林文智	四森二	混農林業	2	1	2	陳美惠
備取	徐榮銘	四森二	混農林業	2	1	2	陳美惠

1. 各老師申請儀器設備總表如下:

農學院 112年度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一般補助型（公式型）儀器清冊								
序號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申請人	備註
1	航照繪圖伺服器	組	1	148,000	148,000	處理遙航測圖資與地理資訊系統圖資，主要課程為森林經營學(含實習)、航照判釋(含實習)、森林經營	陳建璋魏凌絃	
2	數位航照裸視立體顯示系統	台	1	98,000	98,000	處理遙航測圖資與地理資訊系統圖資，主要課程為森林經營學(含實習)、航照判釋(含實習)、森林經營	陳建璋魏凌絃	
3	六人帳	組	4	18,500	72,938	林場實習課程之用	陳建璋魏凌絃	
4	Artisan奧堤森不鏽鋼乾濕二用腔式真空包裝機(CVS4300)	台	1	19,791	19,791	林下經濟課程教學使用 林下經濟產品試驗成果產出真空包裝		
5	MA-200D雙頻道大聲公無線喊話器(附1組無線麥克風附1組無線耳掛式麥克風)	組	1	20,790	20,790	校外教學使用		
6	MA-200D雙頻道大聲公無線喊話器(附2組無線麥克風)	組	1	20,790	20,790	校外教學使用	陳美惠	
7	平板電腦：Apple iPad Air 5 10.9吋 256G 含 Apple pencil II	組	2	33,800	67,600	校內外教學拍攝及教學會議討論進行會議紀錄及繪圖	陳美惠	
8	14吋筆記型電腦 Intel Core i7第12代	組	3	30,000	90,000	校內外課程進行撥放教學影片及講義製作	陳美惠	
9	桌上型滅菌釜	台	1	50,000	50,000	學生森林土壤學、林木菌根實習及	吳羽婷	
10	水塔	座	1	100,000	100,000	學生森林土壤學、林木菌根實習等	吳羽婷	
11	電源供應器	台	1	16,300	16,300	學生林木菌根實習及生物固氮作用等課程分離鑑定內生細菌及真菌用	吳羽婷	
12	Nikon SMZ745顯微鏡	台	1	50,000	50,000	學生林木菌根實習、森林微生物等課程挑孢子及觀察植物組織用	吳羽婷	
13	CCD影像系統	台	1	50,000	50,000	學生林木菌根實習課拍攝孢子型態用及確認根系內生菌根菌用	吳羽婷	
14	效率系統爐組 2.5+2.5	組	1	21,000	21,000	王志強老師研究與教學(樹木學、森林生態學特論等課程)	王志強	
15	節能除濕機	台	2	22,240	44,480	研究與教學(樹木學、森林生態學特論等課程)與PPI標本館標本管理使	王志強	
16	鑽孔吸泥分置組	組	1	26,607	26,607	研究與教學(樹木學、森林美學等課	王志強	
17	GPSMAP 64st	台	2	16,990	33,980	野外調查用裝備衛星定位導航儀	楊智凱	
18	Nikon Laser Forestry	台	1	26,000	26,000	測量樹高使用	楊智凱	
19	植物精油純露萃取裝置	台	1	82,000	82,000	進行植物精油萃取儀器	楊智凱	
20	筆記型電腦	台	1	29,900	29,900	ASUS VivoBook 16 X1603ZA-0281B12700H 平	吳幸如	
21	平板電腦	組	1	33,490	33,490	iPad Pro 平板電腦+觸控筆 線上、戶外教學與即時溝通使用	吳幸如	
22	4G傳輸紅外線相機	台	3	18,900	56,700	Spartan GoLive 教學示範及計畫使	吳幸如	
23	電動割草機	組	2	20,000	40,000	育林學實習課程用	陳忠義	
24	電子天平	台	1	90,000	90,000	林木生態生理課程教學用	陳忠義	
25	林業小型作業機械之夾具及配件	式	1	130,000	130,000	油壓夾、快速接頭及油壓快速換斗器(含安裝、運送)	羅凱安	
26	通鋪	式	1	93,450	93,450	達仁林場通鋪更新	系辦公室	
27	A3粹紙機	台	1	23,100	23,100	粹紙用	系辦公室	
	合計				1,534,916			1,534,916
					申請金額			核定金額

111-2 學期本系研究所獎助學金分配延修生不得申請本獎助學金，分配如下：

111-2 學期本系研究所獎助學金分配金額				112/03/06
學號	中文姓名	學籍狀態	班級簡稱	金額
M10912004	高得愷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05	周聿涵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06	白軒寧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08	鄭喻孜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0	余思妤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1	林柏儀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2	王昱凱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3	王泳麒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4	賴奕廷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2
M11112015	張家翎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1
M11112016	左嚴凱	在學	碩森林一 A	\$3,571
M10912003	劉世玄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03	李文瑜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04	劉鎮毅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05	許菁菁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06	劉家翔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09	黃伊禪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10	陳綾玉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11	彭子芸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012013	吳祐瑜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M11112003	張佳瑛	在學	碩森林二 A	\$3,571
總金額				\$75,000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申請入學」、「技優甄審」及「甄選入學」評量尺規項目與佔比及評核項目（能力取向），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依據綜合業務組通知，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申請入學」、「技優甄審」及「甄選入學」評量尺規項目與佔比及評核項目（能力取向）討論，檢附112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與項目與佔比及評核項目（能力取向）表，（如附件1）。

決議：如附件說明。

執行情形：

捌、臨時動議：

提案：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

說明：

決議：

執行情形：

玖、散會：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1. 避免以「排名」或「6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做為評量等級標準 各高中目前提交至中央資料庫的修課紀錄資料，包含學生單科修業成績及學分數、當學期學業總平均，但未包含任何排名及 6 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為呼應課綱理念，避免以量化的數據，如「班排名前 10 名或學業總平均 90 分以上」來判斷學生的表現，可透過相關學習科目的整體表現來綜整評量。	☒ 是 ☐ 否	
2. 評量尺規審查項目須與招生簡章分則、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及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內容一致 評量尺規內容應符合「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網站、各校系(科)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及 112 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公告範圍。 ● 例如在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有採計「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在評量尺規應有採計並評核。 ● 中央資料庫的學習歷程檔案中未呈現獎懲紀錄、操行成績，如需評核此 2 項目，需於簡章具體說明此 2 項呈現方式。	☒ 是 ☐ 否	
3. 能避免積點式評量 避免採用活動參加次數、擔任幹部次數、競賽次數等做為評量標準，如：丙級證照 3 張為優良；或 5 個多元表現項目中符合 4 個者為優良等。	☒ 是 ☐ 否	
4. 能避免對價項目 避免將參加本校舉辦各項活動（如：大學先修課程、合開或協同教學課程、指導專題、營隊、講座、參訪等），列為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 是 ☐ 否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5. 是否針對不同群體，如「經濟文化不利、新住民及其子女、原住民、身心障礙」酌予不同之評分考量 例如考量原住民族社會獨特性、文化多元性與歷史傳承之責任，於書審評量尺規納入「族群文化學習成果」，如可依據原住民學生對自身所屬族群歷史文化的認識或認同程度，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作為加分參據。	☒ 是 ☐ 否	
6. 甄選入學管道「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為單獨評分項目 亦不得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共同評核，需分開列計。	☒ 是 ☐ 否	
7.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不宜列入「多元表現」審查項目 倘若尺規設計為資料類別取向，則不宜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學業表現)列入「多元表現」(非學業表現)審查項目。	☒ 是 ☐ 否	

填表人： 助教林恭正 (請核章)

主任： 教授兼陳建璋
森林系主任 (請核章)

112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學程)四技申請入學評量尺規

項目與佔比	評核項目 (能力取向)	優 (85-100 分)	佳 (84-70 分)	尚可 (69-55 分)	可塑 (54-40 分)	加權分數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 修課紀錄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學習能力 ● 修課紀錄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份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優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份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佳。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份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尚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份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待加強。	30%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C-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或 C-2 社團活動 C-3 擔任幹部經驗 C-4 服務學習經驗 C-5 競賽表現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C-7 檢定證照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能力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清楚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主要工作與貢獻並具備高度貢獻度之證明 2. 能充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明確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3. 分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大致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個人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大致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2.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法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貢獻度之說明交代不清 2. 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簡略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未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專題研究或實習科目成果，或其內容有重大缺失者 2. 未能提供多元表現之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未能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	30%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C-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或 C-2 社團活動 C-3 擔任幹部經驗 C-4 服務學習經驗 C-5 競賽表現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C-7 檢定證照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規劃與解決問題能力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清楚完整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 明確說明參與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充分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明確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大致敘述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 大致說明參與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稍微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大致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無法明確完整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 簡略說明參與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未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簡略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未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未提供完整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 未能提供彈性自主學習成果、證照、特殊優良表現等相關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缺乏學習歷程自述或內容空泛且詞不達意 4. 未能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	40%
備註	1. 對於經濟文化不利學生，考量相對不利環境學習表現，酌予加分。 2. 對於原住民背景身分學生，考量其對於原住民族文化語言表現成果，及原住民各項議題觀察與反思能力，酌予加分。 3. 本系將依考生所撰寫之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內容與相關程度等面向酌予參考計分。					

校長陳建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1. 避免以「排名」或「6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做為評量等級標準 各高中目前提交至中央資料庫的修課紀錄資料，包含學生單科修業成績及學分數、當學期學業總平均，但未包含任何排名及 6 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為呼應課綱理念，避免以量化的數據，如「班排名前 10 名或學業總平均 90 分以上」來判斷學生的表現，可透過相關學習科目的整體表現來綜整評量。	☒ 是 ☐ 否	
2. 評量尺規審查項目須與招生簡章分則、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及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內容一致 評量尺規內容應符合「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網站、各校系(科)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及 112 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公告範圍。 ● 例如在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有採計「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在評量尺規應有採計並評核。 ● 中央資料庫的學習歷程檔案中未呈現獎懲紀錄、操行成績，如需評核此 2 項目，需於簡章具體說明此 2 項呈現方式。	☒ 是 ☐ 否	
3. 能避免積點式評量 避免採用活動參加次數、擔任幹部次數、競賽次數等做為評量標準，如：丙級證照 3 張為優良；或 5 個多元表現項目中符合 4 個者為優良等。	☒ 是 ☐ 否	
4. 能避免對價項目 避免將參加本校舉辦各項活動（如：大學先修課程、合開或協同教學課程、指導專題、營隊、講座、參訪等），列為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 是 ☐ 否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5. 是否針對不同群體，如「經濟文化不利、新住民及其子女、原住民、身心障礙」酌予不同之評分考量 例如考量原住民族社會獨特性、文化多元性與歷史傳承之責任，於書審評量尺規納入「族群文化學習成果」，如可依據原住民學生對自身所屬族群歷史文化的認識或認同程度，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作為加分參據。	☒ 是 ☐ 否	
6. 甄選入學管道「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為單獨評分項目 亦不得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共同評核，需分開列計。	☒ 是 ☐ 否	
7.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不宜列入「多元表現」審查項目 倘若尺規設計為資料類別取向，則不宜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學業表現)列入「多元表現」(非學業表現)審查項目。	☒ 是 ☐ 否	

填表人： 助教林恭正 (請核章)

主 任： 教授兼森林系主任 陳建璋 (請核章)

112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學程)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評量尺規

項目與佔比	評核項目 (能力取向)	優 (85-100 分)	佳 (84-70 分)	尚可 (69-55 分)	可塑 (54-40 分)	加權分數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100%)	學習能力 ● 修課紀錄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優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佳。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尚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待加強。	30%
● 修課紀錄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C-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或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 C-2 社團活動 C-3 擔任幹部經驗 C-4 服務學習經驗 C-5 競賽表現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如職場學習成果)	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能力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清楚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主要工作與貢獻並具備高度貢獻之證明 2. 能充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明確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充分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大致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清之證明 2. 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大致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稍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法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清之證明 2. 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簡略敘述其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未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專題研究或實習科目成果，或其內容有重大缺失者 2. 未能提供多元表現之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未能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	30%
● 檢定證照 ●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規劃與解決問題能力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清楚完整展現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明確說明參與過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充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明確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充分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大致敘述展現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大致說明參與過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充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大致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並稍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無法明確完整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簡略說明參與過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充敘述如何自我加強、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未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未提供完整展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未能提供彈性自主學習成果、證照、特殊優良表現等相關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缺乏學習歷程自述或內容空泛且詞不达義 4. 未能提供其他非學業之相關經驗	40%
備註	1. 對於經濟文化不利學生，考量其對於原住民族語言表現成果，及原住民族各項議題觀察與反思能力，酌予加分。 2. 對於原住民族背景身分學生，考量其對於原住民族語言表現成果，及原住民族各項議題觀察與反思能力，酌予加分。 3. 本系將依考生所撰寫之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內容與相關程度等面向酌予參考計分。					

校長 謝建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1. 避免以「排名」或「6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做為評量等級標準 各高中目前提提交至中央資料庫的修課紀錄資料，包含學生單科修業成績及學分數、當學期學業總平均，但未包含任何排名及 6 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為呼應課綱理念，避免以量化的數據，如「班排前 10 名或學業總平均 90 分以上」來判斷學生的表現，可透過相關學習科目的整體表現來綜整評量。	☒ 是 ☐ 否	
2. 評量尺規審查項目須與招生簡章分別、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及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內容一致 評量尺規內容應符合「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學習準備建議方向」網站、各校系(科)備審資料準備指引及 112 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公告範圍。 ● 例如在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有採計「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在評量尺規應有採計並評核。 ● 中央資料庫的學習歷程檔案中未呈現獎懲紀錄、操行成績，如需評核此 2 項目，需於簡章具體說明此 2 項呈現方式。	☒ 是 ☐ 否	
3. 能避免積點式評量 避免採用活動參加次數、擔任幹部次數、競賽次數等做為評量標準，如：丙級證照 3 張為優良；或 5 個多元表現項目中符合 4 個者為優良等。	☒ 是 ☐ 否	
4. 能避免對價項目 避免將參加本校舉辦各項活動（如：大學先修課程、合開或協同教學課程、指導專題、營隊、講座、參訪等），列為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 是 ☐ 否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科)」

112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

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入學 ☐ 四技申請入學

審查日期：112 年 4 月 13 日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說明
5. 是否針對不同群體，如「經濟文化不利、新住民及其子女、原住民、身心障礙」酌予不同之評分考量 例如考量原住民族社會獨特性、文化多元性與歷史傳承之責任，於書審評量尺規納入「族群文化學習成果」，如可依據原住民學生對自身所屬族群歷史文化的認識或認同程度，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作為加分參據。	☒ 是 ☐ 否	
6. 甄選入學管道「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為單獨評分項目 亦不得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共同評核，需分開列計。	☒ 是 ☐ 否	
7.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不宜列入「多元表現」審查項目 倘若尺規設計為資料類別取向，則不宜將「其他課程學習成果」(學業表現)列入「多元表現」(非學業表現)審查項目。	☒ 是 ☐ 否	

填表人：助教林恭正 (請核章)

主任：教授兼系主任陳建璋 (請核章)

112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學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評量尺規

項目與佔比	評核項目 (能力取向)	優 (85-100 分)	佳 (84-70 分)	尚可 (69-55 分)	可塑 (54-40 分)	加權分數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2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1. 作品成果及過程紀錄、個人心得清楚呈現，並深入自我審視反思。 2. 成果具創新、創意，個人分工貢獻及團隊合作佳。 3. 資料能清楚呈現，內容編排佳以圖表呈現。	1. 作品成果及過程紀錄、個人心得清楚呈現，且能自我反思。 2. 成果具創新、創意，個人分工貢獻及團隊合作佳。 3. 資料能清楚呈現，內容編排佳以圖表呈現。	1. 作品成果及過程紀錄、個人心得清楚呈現。 2. 成果普通且缺乏創新，個人分工、貢獻及創意呈現簡略。 3. 資料架構尚佳，部份以圖表呈現。	1. 未能提出作品成果，或成果過程紀錄、個人心得說明。 2. 成果內容空洞，無法呈現個人貢獻及能力。 3. 資料架構及內文編排混亂。	1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學習能力 ● 修課紀錄 ●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備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優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備修習成果相對表現佳。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備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尚可。	與其他考生相較，該生有充分證據足以證明曾修習生物及農業相關課程，具備修習成果相對表現待加強。	3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 修課紀錄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 C-2 社團活動 ● C-3 擔任幹部經驗 ● C-5 競賽表現 ●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 C-7 檢定證照 ●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清楚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主要工作與貢獻之證明。 2. 能充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團隊合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充分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大致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個人佔比部分貢獻度之證明。 2. 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團隊合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法說明個人於專題實作中之負責工作，貢獻度之說明交代不清。 2. 能部分提供多元表現之相關證明及團隊合作之進行方式。 3.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未敘述於團隊合作成果之進行方式。	1. 無專題研究或實習科目成果，或其內容有重大缺失。 2. 未能提供多元表現之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未能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	3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20%) ● 修課紀錄 ● 課程學習成果 ● 多元表現 ● C-2 社團活動 ● C-3 擔任幹部經驗 ● C-5 競賽表現 ●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 C-7 檢定證照 ●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完整呈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清楚說明參與專題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大致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充分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完整呈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清楚說明參與專題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大致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完整呈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清楚說明參與專題活動或考取證照之動機、克服困難及從失敗到成功中間之過程與收穫。 3. 能大致說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解決之方式及態度。 4. 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並未敘述在過程中遇到困難之解決過程與心得。	1. 具有農業、森林與生物相關專業能力於資料中完整呈現溝通協調、規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2. 未能提供彈性自主學習成果、證照、特殊優良表現等相關證明或無法清楚辨識者。 3. 缺乏學習歷程自述或內容空泛且詞不达意。 4. 未能提供其他非專業之相關經驗。	40%

屏東科技大學
森林系